

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江南中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海珠区人民政府江南中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法规和文件要求，坚持“依法、公开、客观、及时”的原则，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，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凡是规定应该公开、能够公开的信息，都能及时、主动公开，并不断扩大公开信息量，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。同时，大力推进了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范围，重点突出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政府预决算、行政决策、行政执法、行政审批、行政收费、政府服务和社会管理信息公开。海珠区人民政府江南中街道办事处 2019 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3 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达 100%，其中：组织机构 3 条，政务工作动态 63 条，政策解读 1 条，财政预决算 2 条，工作报告 1 条，其他文件、信息 3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	0	17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12	0	3476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	0	501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5	729.5819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了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，但尚存在以下不足：

（一）政务公开的手段仍需拓宽。目前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依靠各业务部门、社区的宣传栏、免费资料的派发以及网站的公示，对多媒体信息化的宣传手段仍利用不足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的工作机制仍需完善，政务公开的规范化程度有待加强，公开意识有待强化、服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时效性仍需加强。当今社会正处于改革转型阶段，突发事件层出不穷，规章政策不断更新出台，政务公开的时效性仍需加强。

为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更好地为社会公众服务，制定改进措施如下：一是继续加强街道电子政务的发展，深入发掘电子信息化平台的综合利用，拓宽网上信息咨询和网络办理业务的渠道，提高群众对街道政务公开信息化平台的使用率。二是结合实际摸索一套适合街道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，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的规范化程度，使街道政务公开制度实施更趋完善，服务能力和水平得到提升。三是继续加强信息披露的及时性，更好地适应当今社会发展的需要，更好地为群众提供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